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战略采购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战略采购协议中，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为供应商即销售方，客户辽宁凯信工业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为采购方。

2、在协议执行过程中，存在法律、法规、政策、履约能力、技术、市场等方面不确定性或风险，同时还可能面临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突发意外事件，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所带来的风险等。

3、本次协议签订的采购金额约为 2.5 亿元人民币，约占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20%，协议期限为 2 年。若该采购协议顺利实施，有利于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快速增长。

4、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协议相关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辽宁凯信工业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凯信”）基于双方合作意愿，为了能够持续且稳定地长期合作，就辽宁凯信采购公司智能电气设备等产品事宜签署了《战略采购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或“本协议”），协议签署日期为 2019 年 7 月 20 日，协议总金额约为 2.5 亿元人民币，协议期限为 2 年。

公司与辽宁凯信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协议签订不涉及关联交易，本协议签署为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行为，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一、合作对方基本情况

- 1、名称：辽宁凯信工业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辽宁省鞍山市高新区创业街 222 号
- 3、法定代表人：鲁莉

4、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工矿及环保工业新技术研发及应用；工矿及环保设备制造；承揽工矿及环保设备成套项目；选煤选矿环保系统工程总承包（凭资质证）、工程设计、安装、及设备制造、工业项目成套工程技术咨询服务；钢材销售；脱硫、脱硝设计、设备制造及安装；工业污水工程设计、设备制造及安装；智能充换电柜研发、设计及设备制造；人工智能产品；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成立日期：2002 年 5 月 14 日

7、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辽宁凯信不存在关联关系。

8、截至 2019 年上半年度，辽宁凯信与公司未发生相关业务往来。

9、履约能力分析：辽宁凯信是一家智能充换电柜研发制造及新能源动力电池综合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成立时间有 17 年，向国内知名的集团公司提供产品及服务。综合其长期发展中的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公司认为其具备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合同双方：

甲方：辽宁凯信工业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鲁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300738754546L

注册地址：鞍山市高新区创业街 222 号

乙方：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0007911418611

2、采购内容

甲方拟向乙方采购 2 万套智能柜及配套器件（以下简称“采购产品”或“产品”），总采购价格约人民币 2.5 亿元（含税），具体数额由双方签订的《购销合同》为准。

甲方将依据市场需求，可向乙方分批发出采购订单并签署相应的《购销合同》，就产品的具体规格、数量、价格及付款等事项作出约定。

本协议的总采购需求至本协议签署日后 2 年内有效。

3、产品质量及售后服务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应满足国家或行业标准，并满足甲方提供的《技术协议》及样品的规范标准。乙方提供的产品应进行出厂检验，并向甲方提供前述检验的报告或测算数据。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应附带相应的检测报告、合格证、使用说明书等，缺失前述任一文本资料的，视为产品不合格。

甲方按照技术协议及甲方提供的样品标准对产品进行验收。

乙方对产品实施质量“三包”，其中箱体质量质保期为 8 年，电气元器件质保期为 1 年；质保期内，如有不合规产品或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及时免费退换产品并承担前述处理产生的费用、损失等；质保期外，产品售后服务费用由甲方承担。

除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产品不允许出现乙方及关联企业的任何标志、字样等。

产品在运输途中如发生破损等影响产品质量的问题，由甲方及物流承运方承担责任。

乙方向甲方提供技术服务，乙方应在接到甲方服务请求后 4 个小时内给予响应，乙方维修人员应在 48 小时内达到甲方现场提供技术服务。

三、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协议签订的采购金额约为 2.5 亿元人民币，约占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20%，若该协议顺利实施，有利于公司释放产能以及实现经营业绩的快速增长。

2、协议的签订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不会因此而对辽宁凯信形成业务依赖，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四、风险提示

1、协议虽已签署，但在协议执行过程中，存在法律、法规、政策、履约能力、技术、市场等方面不确定性或风险，同时还可能面临外部宏观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突发意外事件，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所带来的风险等，给本协议履行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2、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协议相关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

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战略采购协议》。

特此公告。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21日